本报告期内,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1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 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 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120,888,627.29元。

募集资金项先投人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宁[2021]第 ZA13801 号),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人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20,888,627.29 元。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

先投入嘉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对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无异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设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全核产别内,公司不存在超券資金用于在建设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货产等)的简允,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付,2019年非公开发厅募集贸壶小仔任变更身权项目的资壶使用情况。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2021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之 一"CMOS 图像传感器研发升级"实施主体由豪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增加为豪威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和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Inc.共同实施。上途部分累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事项总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建设内容不发生变化。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韦尔·华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核查意见》,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核查意见》,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

(2) 2021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决定减少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晶圆测试及晶圆重构生产线项目(二期)"的投资金额,并将调整的募集资金用于新销的"晶圆彩色滤光片和微镜头封装项目(二期)"的投资金额,并将调整的募集资和"硅基液晶投影显示芯片封测扩产项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上途率项已经公司于2021年8月2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一次债券接有人会议审订通计

行有人会议审以通过。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抓住 CMOS 图像传感器行业 的发展机遇,提升公司在相关领域的产品研发和生产能力,更好的满足下游多样化的市场需 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

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核查意见》,对公司本次变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 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 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条实、证确、元金级14个后途改修上15.不好任理规度为条集负重的信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身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 订))(证监会公告 [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

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白建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

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韦尔股份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存机构对公司生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存机构对公司生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一)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发表了如下意见;2021年度,韦尔股份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 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发表了如下意见;2021年度,韦尔股份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基本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一九州局是李宗皇皇帝市石加州为北州的北州市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六)超嘉资金用于在建设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八)墓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3。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可转债

2022 年 4 月 19 日 星期二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grb9@zgrb.sina.net

公告编号:2022-033

转债代码:113616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公告

公司简称:韦尔股份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text{\$\sum_1\(\alpha\)\(\sum_1\)\ -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元》次分别的事化制度。 (一)本次交易的审批程序 2018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2018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相关议案。

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里天货产里租力秦友伟大以秦。 2019年6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向绍兴 市韦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 许可[2019]1001号),核准公司向交易对方合计发行400,951,447股股份购买资产,并非公开发 行股份募集配查资金不超过 200 000 万元。

10版的新樂紀景页並不超過 2010年7月 30日,北京蒙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豪威")85.53%的股权、北京思比科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豪威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比科")42.27%的股权、北京视信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信源")79.93%的股权(以下统 称"标的资产")已过户至公司名下,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

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 25 名股东持有的北京豪威 85.53%股权、8 名股东持有的思比 科 42.27%股权以及 9 名股东持有的视信源 79.93%股权,同时采取询价的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0 亿元,用于北京豪威项目建设及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向北京豪威、思比科、视信源原股东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向特定投

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400,951,447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股票价格为33.70元/股,发行股票性助为限售流通股。 2、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7,006,711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股票价格为57.68元/股;发行股票性质为限售流通股。

二、关于业绩承诺及补偿约定情况 (一)业绩承诺情况

、/班·现乎的简句:
业绩承诺方承诺北京豪威、思比科和视信源(以下统称"标的公司")在盈利承诺期(2019-2021年)内实现的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如下数额: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北京豪威	54,541.50	84,541.50	112,634.60
思比科	2,500.00	4,500.00	6,500.00
视信源	1,346.00	2,423.00	3,500.00
2019-2021年,北京豪展	因收购美国豪威产生的	可辨认的无形资产和	1 並他长期资产增值摊

销的影响数预计分别为 15,458.50 万元、15,458.50 万元和 17,365.40 万元,因此北京豪威业绩承 诺方实际承诺的经营业绩预计分别为 70,000 万元、100,000 万元和 130,000 万元。鉴于募集的配套资金已投人到北京豪威子公司,配套资金的使用、收益、亏损单独核算,北京豪威在盈利承诺

期内的实际净利润数以剔除配套资金产生的收益及亏损后的净利润数为准。 2019-2021年,因北京豪威技术材料研发费用资本化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金额分别为 5,397.37万元、3,940.07万元和2,511.95万元。作为韦尔股份实际控制人,为了进一步保护上市 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虞仁荥及绍兴韦豪均出具了《关于补充利润补偿的承诺函》。承诺将按照《利润补偿协议(北京豪威)》列明的承诺净利润数与北京豪威技术研发材料费用资本化对当期净利润的测影响金额之和作为新的承诺净利润数、对韦尔股份进行利润补偿。新的承诺利润数具体金额如下;2019年度,59,938.87万元;2020年度,88,481.57万元;2021年度,115,146.55

盈利承诺期内,如北京豪威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新的累积 承诺净利润数,则虞仁荣及绍兴韦豪依据(利润补偿协议(北京豪威)),并按照上述新的承诺净 利润数计算所得的补偿金额对韦尔股份进行补偿。

(二)利润补偿的确定和实施

(二/四周科院的朝定和头施 1.实际净利润差异的审核确定 盈利承诺期的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4个月内,上市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 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承诺净利润数与实际净利润数的差额根据该会计师事 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审核报告)确定。 若会计师事务所无法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审核报告),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将根据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调整公司账务处理。财务报表及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等职务相关资 经上时。 料,并以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审核认可的净利润数作为标的公司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由业绩承 诺方按《利润补偿协议》约定承担补偿责任。

13を行向付付金が以上が足が立めた。 2.利润补偿安排 盈利承诺期内,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 利润数,对应的业绩承诺方应当优先以其在本项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补偿,不足部 分,由对应的业绩承诺方以现金补偿。

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虞仁荣追加部分,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1)北京豪威业绩补偿方补偿数额的计算

(17亿元系表級建34行医公利(1867) 24 当期合计应补偿金额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一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 = 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作价+上海清思股权转让价款)—累积已补偿金额。其中: ①绍兴韦豪当期合计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新的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

累积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补偿期限内北京豪威技术研发 材料费用资本化对净利润影响的预测累积金额)×(北京豪威 85.53%股权的交易作价+上海 清恩股权转让价款)-累积已补偿金额。 ②交易对方除绍兴韦豪外的其他各方当期应补偿金额=当期合计应补偿金额×该方在本

项交易中获得的交易对价金额×70%-(绍兴韦豪在本项交易中获得的交易对价金额+70%×业绩承诺方除绍兴韦豪外的其他各方在本项交易中获得的交易对价总额+上海清恩股权转让

③虞仁荣当期应补偿金额 =(截至当期期末新的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 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补偿期限内北京豪威技术研发材料费用资本化对净利润影响的预测累积金额)×(北京豪威85.53%股权的交易作价+上海清恩股 虞仁荣当期应当补偿的金额为上述当期合计应补偿金额乘以《利润补偿协议(北京豪威)》

确定的承诺方的补偿比例计算所得的金额。虞仁荣将以现金方式对韦尔股份进行补偿,补偿金

交易对方中的各方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 = 业绩承诺方中的各方当期应补偿金额 ÷ 本次股 份发行价格

计算结果如出现不足1股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1股计算。

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作价—累积已补偿金额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应补偿金额-本次股份发行价格 计算结果如出现不足 1 股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 1 股计算。 4、利润补偿的实施

业绩承诺方在盈利承诺期内应逐年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各年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小于或

等于 0 时,接 0 计算,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 盈利承诺期内,除虞仁荣外的业绩承诺方补偿的股份由韦尔股份按总价 1.00 元回购并依 法注销。上市公司在应补偿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股份回 购及后续注销的相关事官,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办理上述股份回购注销事官。

(三)减值测试及实施 1、减值测试及补偿安排

在盈利承诺期届满时,上市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业绩实现情况进行《专项 审核报告的同时、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审核报告》。 若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 > 已补偿金额(包括已补偿股份金额和现金金额),则业绩承诺方应按《利润补偿协议》的

2、减值补偿数额的计算

(1)北京豪威减值补偿数额的计算

(17年)

(绍兴韦豪在本项交易中获得的交易对价金额 +70%×业绩承诺方除绍兴韦豪外的其他各方在本项交易中获得的交易对价总金额) ②交易对方除绍兴韦豪外的其他各方应补偿金额 = 减值补偿金额×该方在本项交易中

得的交易对价金额×70%-(绍兴+豪在本项交易中获得的交易对价金额+70%×业绩承诺方除绍兴+豪外的其他各方在本项交易中获得的交易对价总额) (2)思比科、视信源减值补偿数额的计算

减值补偿金额 = 期末减值额—在盈利承诺期内因实际净利润数不足承诺净利润数已支付

业绩承诺方应首先以本项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履行减值补偿义务。业绩承诺方应补 偿股份数 = 减值补偿金额 - 本次股份发行价格。 计算结果如出现不足 1 股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 1 股计算。

三、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北京豪政 2019—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分别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0)第1667号,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1696号、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3596号《关于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净利润实现 数与净利润承诺数差异情况说明及专项审核报告》,思比科、视信源2019-2021年度业绩承诺完 成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分别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1678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1678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1027号《关于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标的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上述专项审核报告显示上述标 的公司已完成 2019 年-2021 年度相应的业绩承诺。

的公司已完成 2019 年 - 2021 年度相应的业频承诺。 四、标的资产减值测试过程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标的资产股权对应的业绩承诺期已满,本公司及交易对方对标的 资产的价值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具体如下: (一)本次减值测试中,本公司已向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履行了以下程序: 1、已充分告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本次评估的背景、目的等必要信息。 2、谨慎要求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在不违反其专业标准的前提下,为了保证本次评估结 果和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原出具的《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 产社募集局产事官所进免的社合海域和社务 国际公司联查个保护设备伯格产证任报告为(任德评 ²²并募集配套事宜所涉及的北京豪威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信资评 厂开券集配基单且所伊及的北京蒙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至市收益时间取广阡泊报告7/16京阡 报学2081第40136号)《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7/信资评报字 [2018]第40074号)。《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7/信资评报字 及的北京规估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5/信资评报字 级的北京规信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5/信资评报字 [2018]第 40136-31号》的结果可比。需要确保评估假设、评估参数、评估依据等不存在重大不一致。

3、对于以上若存在不确定性或不能确认的事项,需要及时告知并在其评估报告中充分披

4、比对两次评估报告中披露的评估假设、评估参数等是否存在重大不一致。

5、根据两次评估结果计算是否发生减值。

(二)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二)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已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分别出具了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可收回金额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根据《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拟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涉及的北京豪威科技有限 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可收回金额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号[2022]沪第 0668 号)北京豪威正常中基 维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人民币 327.83 亿元;根据《上海韦尔半导体股 份有限公司拟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豪威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可 收回金额评估报告)(報信评报字[2022]沪第 0669 号),思比科在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108,700.00 万元;根据《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拟长期股权投 资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北京视信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可收回金额评估报告》(银信 评报字[2022]沪第 0667 号),视信源在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三)标的资产分红情况·2019-2021年, 思比科向本公司分红 4 649 28 万元, 视信源向本公 司分红 4,000 万元。北京豪威未向本公司进行过分红。 (四)标的资产减值计算 单位:万元

页目	北京豪威	思比科	视信源	备注
示的资产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 自日的市场价值	3,278,300.00	108,700.00	60,222.81	基准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女购比例	85.53%	42.27%	79.93%	
文购后标的资产向本公司分红金 颁		4,649.28	4,000.00	
考虑分红的影响后标的资产整体 争资产价值	2,803,929.99	50,596.77	52,136.09	
构买标的资产的交易对价	1,302,310.62	23,429.58	25,466.25	基准日 2018 年 7 月 31 日
示的资产的减值额	未减值	未减值	未减值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减值测试情况出具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 (工)上后云约师平为州(可尔昌通古区)内城市场域市场以同时出来。 (工)上后云约师平为州(可尔昌通古区) (信会师报字[2022] 第 ZAI1028 号)。

五、减值测试结论 经测试,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豪威、思比科、视信源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考虑补 偿期限内的利润分配对标的资产评估值的影响数后均未发生减值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

转债代码:113616

公司简称:韦尔股份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公告编号:2022-034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 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的公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 主要因为行业特征以及公司发展处于成长发展阶段,

(投入、业务规划为1.16万吨) 30%, 工安区分1.34万吨以及公司及成立1.00亿人股份以大、 ◆本次、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

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一、公司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476,187,473,66 元。截至 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466,447,006.59元,资本公积金为16,935,187,636.08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和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等 因素、公司拟定 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如下: 公司拟以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 发现金红利5.20元(含税),预计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455,376,768.60元(含税),占公司 2021年 全台 4根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海影阳的 10.78%,社园时也逐本人和路地路为土台中心人生机

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17%,并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5 股,不送红股,预计共计转增 306,503,505 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掩放基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读前需提交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合并口径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476,187,473.66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 466,47,006.59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455,376,768,60 元 (含税),占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 10.17%,现金分红低于 30%的具体原因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行及转点。 公司所属行业为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具有显著的技术密集、资本密集和人者等集的转点。

公司所属行业为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具有显著的技术密集、资本密集和人才密集的特点。由于产品更速周期较短,市场需求变化较快、公司为了持续扩大市场份额、缩小与其他竞争对手的差距,需要持续加大研发及市场投入、构建核心人才队伍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公司通过内生发展与资产收购整合的顺利完成、公司产品线及研发能力得以拓展、构建了图像传感器解决方案、触控与显示解决方案和模拟解决方案三大业务体系协同发展的半导体设计业务体系。2021年度公司半导体设计业务研发投入金额达26.20亿元、按上年间期增加24.79%。在公司发展阶段、需要持续稳定的加大在各产品领域的研发投入、为产品升级及新产品的研发提供充分的保障、使得公司产品竞争力稳步提升。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大,问时伴随公司宣业收入增长,日常经官贷金投入也相应增大,公司需要保障扩大生产销售规模所需流动资金投入。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公司非常重视投资者回报,现金分红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为有效推动公司战略目标和经营计划的顺利实现,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升公司给予投资者长期及可持续回报的能力,在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情况、研发投入,业务规模扩充、营运资金投入等安排后,公司提出了上述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职转帧股本研究。

模特理股本领案。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第主要运用于产品研发投入、产品开发与技术创新、人才资源建设,扩大市场规模以及补充公司日常流动资金等方面。研发投入是公司作为半导体设计公司长期发展的立身之本。公司将通过加大自主研发、合作研发等方式保持公司的技术优势与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将留存收益继续投入生产经营,是者限于公司未来的长远发展,有利于提高投资者的长期回报。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现状和长期发展的目标。
— 公司履行的法管理席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公司董事会以 9 票同意、0 票 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 配预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能 即為同商庭文主公司 2021 千平区以办八人中区。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考虑了公司长远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充分体现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维护了投资者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投资者的长远利益人。不是被经济发展的表现。 同意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充分考虑公司的盈利情况、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需求。同意公司以本水利润分配方案实施间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5.20元(合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5 股。

四、相关风险提示 口、河水水水水水水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安排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 企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简称: 韦尔股份 公司代码:603501 转债代码:113616

公告编号:2022-031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届,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亲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6月5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1001号文《关于核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向绍兴市韦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00,000万 元。公司 2019 年度向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元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 元。公司 2019 年度问首国鉴亚自建有限公司、国元国的定级有限公司、特可鉴亚自建有限公司、九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南方基金管理最份有限公司共力五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06,71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7.68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4,147,090.48元,扣除承销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人 民币 37, 291, 138, 43 元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66, 855, 952, 05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 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学[2019]第 ZAI5427号接资报告。 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 377,647,090.48 元已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完成销户工作,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不再使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及募集专户存储累计利息募集项目 404,908,020.99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 司债券的批复》(已获得证监许可[2020]3024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244,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期限 6 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40,000,000.00 元,扣 除 無 第 段 保孝 费用,集市场费用,请计场资费用,资值与级费及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由计人民币 52,839,000.00 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387,161,0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 已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到账,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

日 2021年1月4日到版,立后云灯师寺初州,付珠青油日水,闪本6次菜泉或当时间0.2017年1月5日出集了(監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年1月5日共享)(監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年2月3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入募集项目532,532,253.00元(其中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为120,888,627.29元),募集资金 专户余额为 1,860,436,738.24 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额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 金额
1、募集资金账户期初余额:	55,553,620.61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40,361.17	2,398,901,195.28
募集资金流入(注1)		2,393,080,000.00
利息收入	40,361.17	5,821,195.28
归还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		
自有资金划人募集资金账户		
3、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55,593,981.78	538,464,457.04
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人		120,888,627.29
募集资金投入募集项目	55,582,914.60	411,643,625.71
自筹资金投入募集项目		
支付发行费用(注2)		5,919,000.00
支付银行手续费	11,067.18	13,204.04
4、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0.00	1,860,436,738.24

主1: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40,000,000.00元,扣除承销 及保养费用 46,92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流入为人民币 2,393,080,000.00 元。 注 2. 支付律师费用、审计验资费用、资信评级费及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 5,919,000.00 元(含税)。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

(2.66) 73日至《河南县集资金文书专户存储。 1、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文书专户存储。 1、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德证 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参减半导体(上海)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司张江科技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四方监管协议》。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与中国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公司子公司豪威半导体(上海)有限责任公司、兴 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惠度支行。安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公司子公司豪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是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 监管协议》。

· 你以》。 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募 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1、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鉴于公司 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377,647,090.48元已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于 2021年5月完成销户工作。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号于2021年5月完成销户工作。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不再使用。截至 2021年12月31日、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1,860,436,738.24 元。

	+ m: n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余額
1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 支行	121908236710307	814,988.04
2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2634897	41,607.53
3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5006188888809	393,950.88
4	豪威半导体(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 支行	216130100100280966	6,599,376.79
5	豪威半导体(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 支行	216130100100307182	835,554,108.49
6	豪威半导体(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 支行	216130100100307203	179,759,128.30
7	豪威半导体(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 支行	216130100100307312	57,148,166.10
8	豪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5119618888860	0.00
9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Inc.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FTN15555788816865	780,125,412.11
合计		·		1,860,436,738.24

、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55,582,914.60元,具

1、年取日朝四,年公司朱际使用 2019 中年公开发门第二次采页亚人民门 33,362,914.00 元,条体情况详见附表 1(2019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532,532,253.0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附表 1: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特此公告。

2022年4月19日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医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思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490.80 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日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 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已变更项目,含 募集资金承诺 部分亦更(加有)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本年度投入 诺投资项目 圆测试及晶圆重构生产 i日(二期) 不适用 2.551.55 022年5月 不适用 ±基液晶高清投影显示さ ೬产线项目(二期) 下适用 适用 适用 下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下适用 适用 下适用 下适用 付中介机构费用 7,863.16 适用 不适用 ,863.16 7,863.16 40,414.71),414.71 40,414.71 558.29 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完成销户工作,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不再使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5余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附表 2: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平度									早 1/2:ハ	(民田万兀		
募集资金总额				238,716.10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53,253.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558.46		CT BE LLEY L WE AR	26 A H 62				= 0 = 0 =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比例			46.73%		巳累计投人募集资金总额				53,253.22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 人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 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晶圆测试及晶圆重构生 产线项目(二期)	有	130,000.00	18,441.54	18,441.54	17,847.08	17,847.08	-594.46	96.78	2022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CMOS 图像传感器研发 升级	无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2,130.37	2,130.37	-77,869.63	2.66	2024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28,716.10	28,716.10	28,716.10	28,716.10	28,716.1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晶圆彩色滤光片和微镜 头封装项目	有	0.00	83,482.95	83,482.95	8.94	8.94	-83,474.01	0.01	2023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性能图像传感器芯片 测试扩产项目	有	0.00	20,899.15	20,899.15	2,942.59	2,942.59	-17,956.56	14.08	2023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硅基液晶投影显示芯片 封测扩产项目	有	0.00	7,316.53	7,316.53	1,608.14	1,608.14	-5,708.39	21.98	2023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38,716.10	238,856.27	238,856.27	53,253.22	53,253.22	-185,603.05	22.3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月	体募投项目)				无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人及置换情况			2021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人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人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120,888,627.29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	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投资相关产	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或归还银行负	常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	成原因				截至 2021 年 12	月31日止,公司羽	享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860,4	36,738.24 元。				
节余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	R				无							
附表 3.					1							

である: 変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編制単位: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万 度后项目积投人募 數至期末计划累计投 本年度実际投 实际累计投人 投资进度 (%)(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资金总额 (2)/(1)本年度实现 是否达到预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的效益 计效益 发生重大变化 晶圆彩色滤光片和微镜 晶圆测试及晶圆重构生 长封装项目 线项目(二期) 3,482.95 3,482.95 023年7月 话用 适用 品圆测试及品圆重构生 300日(一即) ,942.59 023年1月 不适用 硅基液晶投影显示芯. 封測扩展项目 品圆测试及品圆重构生 线项目(二期) 适用 023年8月 适用 316.53 ,316.53 ,608.14 608.14 11,698.63 11,698.63 4,559.67 4,559.67 021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 运减少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品圆测试及品圆重构生产线项目(二期)"的投资金额,并将顺整的募集资金用于新增的"品圆彩色滤光片和微镜头封装项目"。"高 起图像传感器芯片测试扩产项目"和"硅基液品投影显示芯片封测扩产项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21年5月2日 60 2021年第70 水临时投东大会及 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证券简称:南宁百货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岡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海中心网络互动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6日(星期二)16:00-17:00

安にロバスス: エニ・ロット 13-23 投资者 可予 2022 年 4 月 19 日 星期二)至 4 月 25 日 (星期一) 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 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dshoffice@nnbh.net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 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南宁百倍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披露《公司 2021 年年 前 | 日列へ後級の日限公司(10 下間称 公司) | 2022 + 4 月 20 日後路公司 2021 + 7 度报告》、 多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度を营成果、財务状况、公司计戈 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 16:00–17:00 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 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说明会类型

、 成的名次基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 k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6日16:00-17:00

(二)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董事长:黎军先生

总经理 /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 覃耀杯先生

独立董事:魏志华先生董事会秘书:周宁星先生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4 月 26 日(星期二)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邮箱:dshoffice@nnbh.net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

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dshoffice@nnbh.net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

特此公告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9日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关于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 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股东绵世方达所持有的 62,897,971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拟被第二次司法拍卖,占

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的 100%,占公司总股份的 5.75%。 ●本次司法拍卖事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

▶ 上述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 ●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厂生影响。近日,公司通过京东拍卖网络平台(https://paimai.jd.com/287447297)查询,获悉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济南中院")将在京东网(www.jd.com)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股东北京绵世方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绵世方达")持有的公司 62,897,971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进行第二次公开拍卖,拍卖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4 日 10 时至 2022 年 5 月 5 日 10 时上

(延时的除外)。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被司法拍卖基本情况

股东 名称	是否为控股 股东	本次拍卖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 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	是否为限售 股	拍卖起始日	拍卖截止日
绵世 方达	否	62,897,971	100	5.75	否		2022年5月 5日10时

截至公告披露日,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拍卖的情况如下: 5公司总股份的 累计被司法拍卖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股份数量(股) 例(%) 设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帛世方达 62.898.045 2.897.971 1、截至公告披露日,绵世方达共计特有公司股份 62,898,045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5.75%, 其中 62,897,971 股已全部质押给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且全部被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

院司法冻结。 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

生影响。 2、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 变更过户等环节,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持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 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九日